

# 汉口学院教务处

教发函〔2024〕26号

## 关于做好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授权评审工作的安排

为了加强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管理，顺利完成2024年我校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工作，根据湖北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有关评审事宜安排如下。

### 一、评审范围

本次涉及专业为：表演（130301）、艺术与科技（130509T）、智能制造工程（080213T）3个专业。

### 二、文件依据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学位〔2019〕20号）、省学位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学士学位管理保证学位授予质量的通知》（鄂学位〔2012〕6号）、《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实施意见》（鄂教政法〔2017〕8号）等文件精神。

### 三、时间安排

3月22日—4月10日。各专业所属学院，要按照要求

组织相关负责人撰写《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简况表》（附件2）、《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汇总表》（附件1）等材料，并于4月11日前将评审材料（电子版）上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教务处），材料发送至邮箱444679251@qq.com。

4月18日上午。学校将组织专家对材料进行评审，学院根据专家反馈意见修改评审材料。

4月20日—22日。学院将修改后的简况表和汇总表分别打印装订，上报至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教务处），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专家组评议。

4月22—25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结果上报省学位办审定。

#### 四、评审要求

1. 专业负责人须准备15分钟的PPT汇报。
2. 评审专家由已具有学士学位授权的相同或相近专业的同行专家担任。
3. 专家组根据有关规定，对专业建设情况、专业师资队伍、课程与教材、教学改革与研究、培养方案、专业建设特色与优势，不足及改进措施等内容等方面进行评审。
4. 专家组评审后，提交评审相关材料，于4月27日前报省学位办审核，经省学位委员会批准后公布结果。

联系人：张翊羽

联系电话：59410322

附件：1. 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汇总表

2. 2024年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简况表

